**请仔细阅读，按要求报送资料，资料不符合要求将不具有投标资格。**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车辆定点维修供应商招标

项目询比价文件

采购方：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日 期： 二○二三年六月

1. **项目公告**

1、甲方：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2、采购内容：为了满足2023年日常车辆维修需求，需要对车辆维修供应商进行招标，以便更好的服务于日常工作。。

3、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3.1采购范围：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优先级：磴口县、临河区）。

3.2 供货期：2023年6月30日至2024年6月30日（一年期限）

3.3 交货地点：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3.4 采购方式：公开询价比价，共一轮报价

4、投标时间：供应商需在2023年6月13日18：00前（以EPS采购时间为准）在中粮糖业EPS集采平台上报名并获取询价文件。甲方经过资质审查后，供应商需在3个工作日内2023年6月19日18：00前报价并将投标文件以电子版的方式递交至：中粮糖业公司EPS电子采购系统（网址<http://eps.tunhe.com>）。

5、参加投标供应商不需到达开标现场，线上投标，开标会议室提问答疑。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一般纳税人或个体工商户）。

2、具有相关经营许可证等资质。

3、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信誉要求：近三年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公诉纪录，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其他说明：a.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b.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投标人提供文件**

各单位对其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材料需上传至EPS附件中（加盖工章）。

各部分主要内容如下：

**1、文件**

1.1资格证明文件，包含营业执照、开户许可、授权委托（必要）。

1.2 承诺书，包含廉洁、质量承诺书（必要） 。

1.3 报价单（含税）（必要）。

**2、项目报价文件**

供应商需在我公司EPS平台中，按项目明细填写报价。对各个子项进行报价并上传至EPS系统中，同时按照要求以PDF文件形式上传附件（盖章后报价单、廉洁承诺书、质量承诺书等所需资质文件），供应商需保证在EPS平台中填报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中的价格相一致，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中的价格为准。

**四、发布媒体：**本次采购公告在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电子平台（EPS）上发布。

**五、监督部门及电话**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 寄信 通讯地址1：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905房间，中粮糖业纪委办公室（收），邮政编码：100020

2.致电 举报电话 010-85017235

**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2号招商银行大厦20楼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党群纪检部（收），邮政编码：830000

2.致电 举报电话0991－6173321 手机18709967070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纪检监督：内蒙中粮番茄公司纪检负责人 宋奎15199680055

业务监督: 内蒙中粮公司财务经理 张慧15048991914

**投标人须知**

|  |  |  |
| --- | --- | --- |
| 序号 | 类 别 | 内 容 |
| 1.1 | 项目名称 | 车辆定点维修供应商招标 |
| 1.2 | 采购方 | 甲方：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磴口工业园区采购组织：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联系人：石峰 电话：7967560 |
| 1.3 | 项目概况 | 车辆定点维修清单（用品清单见附件） |
| 1.4 | 采购方式 | 中粮糖业EPS采购平台采用公开询价比价方式；各子项目报价，1轮报价。 |
| 1.5 | 开标组织成员 | 总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 |
| 1.6 | 开标方案 | 采购方选择整体最低价中标方式，选取供应商。 |
| 1.7 | 合同签订及付款方式 | 本项目确定供应商后，由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进行付款。付款方式：按半年度(6个月)结算，乙方应将车辆维修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标单位所提供税率）、车辆维修清单、车辆维修决算清单（包括维修项目及材料明细表）、配件更换清单交到甲方作为报销资料。甲方在接到上述结算凭证并核实无误后，支付90%的维修款，剩余10%货款次年春节前付清。公司将车辆维修费划到乙方对公指定资金账户，乙方出具收据。 |
| 1.8 | 标的说明 | 投标单位在人员使用上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解释的要求，不得存在违法违规用工、用料情况。 |
| 1.9 | 投标方入围要求 | 一、投标方入围要求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2、企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以及无违法违规行为。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对投标方进行资质审查，查询的相关渠道为：天眼查、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对诚信有疑问的投标方将做资格排除。3、具有相关物业服务资质的企业二、投标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小组可取消其投标资格： 1、未按招标文件或招标小组时间规定参加投标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3、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三、投标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小组在评审中将拒绝推荐：1、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2、 资格证明实质性文件不全或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招标方资质要求的；3、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 在招标过程中，招标小组若发现围标、串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谈判的，该投标方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5、在谈判过程中，投标方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报价，同时可以对投标文件的内容，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和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最终报价必须以书面形式盖企业公章确认并上传EPS系统。6、不接受联合投标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 2.0 | 投标方须提交的文件（在EPS系统上传(投标书)） | 1、投标人资质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法人授权委托书、开户许可证2、承诺书：廉洁承诺书、质量承诺书3、报价一览表：按附件要求提供有效报价单（含税价、工费等）4、相应成功合作案例、公司人员配置及实力情况说明5、厂内外照片6、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非必要条件） |

中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整体最低评标价法。在全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供应商。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模板
2. 质量承诺书模板
3. 廉洁承诺书模板
4. 合同草案
5. 报价单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编制格式要求按照报价文件顺序编写即可**

**公共部分见以下表样**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XXXXXX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代理人：**XXX**，男或女， 年 月 日出生，身份证号码：**XXXXXXXXXXXXXX**,系**XXXXX**单位职工，现住**XXXXXXX**.

授权事项：

1、委托人委托代理人**XXX**代表委托人参加XX**集团公司及所属各级单位**的招标或议标活动，以委托人的名义全权办理招标或议标过程中的投标、报价、议标谈判等一切与招标或议标相关的事宜。

2、如果委托人中标，代理人以委托人的名义与**XX集团公司及所属各级单位**签订合同，并办理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相关事宜。

本公司对代理人的上述代理行为均予以认可并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至**XXXXXXXXXX**起失效。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粘贴处：

委托人：**XXXXXX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委托授权时间： 年 月 日

中粮糖业廉洁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下属分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项目采购与招投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采购与招投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粮糖业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3.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不将主体、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包括贴牌生产、转包等）。

5.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贵公司涉及采购与招投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7. 经查实对于参与串通行为的投标人，其中标无效，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对投标人处中标项目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如事后查实无法追溯的仅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加大不诚信供应商的违规成本。

8.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委办公室举报。

9.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一切法律责任。

11.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质量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下属各**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采购**工作，保证产品质量，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 我公司承诺所供之商品质量，数量均不出现假冒、短少现象，并随时按贵公司要求提供各种质量检测报告，如发生与之相关的客户投诉赔偿，待材料质量查明之后一概由本供应商负责。

2. 严格按照合同、订单要求供货、补货，商品价格上调需提前上交调价单，商品下调或做特价时与贵公司联系下调方案。

3. 我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应尽义务，做到送货及时，货物质量优质，货物装箱整齐方便运输。

4.我公司承诺保证为贵公司所供之货，货源充足，不发生断货拒供现象。

5.我公司认可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和仓库保存条件，并在对供应货物进行验收时，自愿严格遵守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

6.我公司对未通过验收的货物，保证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我公司对通过验收的货物，在贵公司投入使用之前，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车辆定点维修协议

 协议编号：F18-VII2023-0

甲方：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汽车车辆定点到乙方维修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在本着既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又兼顾双方利益的原则，甲方机动车车辆在乙方进行维修时，乙方向甲方收取维修工时和维修材料费。

**第二条**

甲方车辆在乙方维修时，乙方应保证所采用的零配件是正规原车原厂产品，以保证维修车辆的质量。

**第三条**

 辅助材料和工艺标准：乙方维修甲方车辆时所用辅料和工艺应保证是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车辆送修流程**

1、甲方自行送车到乙方报修，乙方应与甲方共同确定维修项目，乙方填写维修清单及价格，甲方驾驶员核实签字后上报行政办公室主任审核签字后方可组织维修，清单上所填写的车号与实际维修车号一致，每次维修后更换的旧配件乙方必须上交到甲方相关领导核实，甲方填写配件更换清单，双方签字确认。

2、每次每两车维修完毕后，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维修项目的决算，并由甲方送修人员和相关领导在维修结算清单上签字确认。

**第五条 费用结算**

1、按半年度(6个月)结算，乙方应将车辆维修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标单位所提供税率）、车辆维修清单、车辆维修决算清单（包括维修项目及材料明细表）、配件更换清单交到甲方作为报销资料。甲方在接到上述结算凭证并核实无误后，支付90%的维修款，剩余10%货款次年春节前付清。公司将车辆维修费划到乙方对公指定资金账户，乙方出具收据。

2、供应商就本合同约定的业务向采购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票据（发票），如果因为供应商未开具增值税发票或者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被税务机关或者其他国家机关认定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致使采购方被税务机关或其他国家机关补征税款、处以罚款、加收滞纳金的，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补交税款、滞纳金及罚款等损失，同时供应商应向采购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在维修清单上所填写的车号与实际维修车号若不一致，甲方有权拒付当年所有维修费，并取消维修资格。
2. 乙方填写的维修清单及价格不得高于招标价，如若弄虚作假，甲方有权拒付当年所有维修费，并取消维修资格。
3. 若发生招标项目以外的维修项目，维修清单及报价不得高于市场价，如若发现维修清单中有一项虚报满报，甲方有权拒付当年所有维修费，并取消维修资格。

**第七条 维修质保期**

所有更换零配件保修期不少于1年或行驶5万公里。保修期内，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维修质量问题由定点维修厂负责包修包换及赔偿损失。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中标单位必须按招标书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1000元人民币，以电汇方式转入甲方指定账户；在合同到期后2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乙方对公账户。

**第九条 质量与验收**

中标单位必须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提供维修维护保养服务。招标单位除指定维修行业主管部门对中标单位提供的服务质量进行检查、鉴定外，还将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对中标单位提供的服务进行全面质量检查，对于未按规定标准提供服务，发生因维修质量问题引起机械事故或交通事故的，招标单位有权从中标单位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等额的补偿费（不足以补偿部分由定点维修厂以现金或支票补足），并限期整改。履约保证金扣除部分由定点修理厂在3日内补足，否则，取消定点资格。

**第十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车辆维修过程中检查出与车辆报修单以外的问题，应立即告知甲方车属单位，甲方接到通知后应及时回复是否同意按，负责乙方不得组织维修。

2、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应附有工时清单、材料清单，并将工时费、材料费分列清单。

3、甲方在接车之前或之后或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问题，乙方无条件免费维修。

4、乙方应在完工时间内交付车辆，若甲方有完工时间要求乙方应满足。乙方在完工时间内不能交付车辆，应通知甲方并协商交付时间，如甲方同意方可延长。如甲方不同意，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按维修金的【5】%向甲方支付，甲方有权在维修费中直接扣除。

5、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有权对乙方进行检查、监督，对经调查核实乙方虚开增加项目、虚开发票、巧立名目弄虚作假情节严重的，甲方将取消定点维修资格。

6、甲方不能按（第五条）约定，向乙方结算维修费用，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回甲方所欠维修费。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日至2024年 月 日自动终止。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原则解决。

**第十三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报维修行业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由此引发的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签字盖章页

|  |  |
| --- | --- |
| 甲方（需方） | 乙方（供方） |
| 单位名称（章）：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单位地址：内蒙古磴口县高科技保健食品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人：电话：0478-7967560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磴口县支行帐号：434101040005029 |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人：电话/传真：开户银行： 帐号： |

|  |
| --- |
| **内蒙古中粮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别克商务GL8车辆保养维修报价单** |
|
|
| **序号** | **类型** | **项目** |  **名称** | **单位** | **规格** | **品牌** | **单价（元）** | **备注** |
|
| 1 | **车 辆 日 常 保 养** | 更换机油三滤 | 机油 | 桶 |  |  |  |  |
|
| 2 | 机滤 | 个 |  |  |  |  |
|
| 3 | 空滤 | 个 |  |  |  |  |
|
| 4 | 空调滤 | 个 |  |  |  |  |
|
| 5 | 更换防冻液 | 防冻液 | 桶 |  |  |  |  |
|
| 6 | 更换变速箱油 | 变速箱油 | 桶 |  |  |  |  |
|
| 7 | 更换助力油 | 助力油 | 桶 |  |  |  |  |
|
| 8 | 更换后桥油 | 齿油 | 桶 |  |  |  |  |
|
| 9 | 空调加氟 | 冷冻液 | 桶 |  |  |  |  |
|
| 10 | **车 辆 易 损 件 更 换** | 更换点火线圈 | 点火线圈 | 根 |  |  |  |  |
|
| 11 | 更换前刹车片 | 刹车片 | 付 |  |  |  |  |
|
| 12 | 更换后刹车片 | 刹车片 | 付 |  |  |  |  |
|
| 13 | 更换前刹车盘 | 刹车盘 | 个 |  |  |  |  |
|
| 14 | 更换后刹车盘 | 刹车盘 | 个 |  |  |  |  |
|
| 15 | 更换火花塞 | 火花塞 | 支 |  |  |  |  |
|
| 16 | 更换减震器 | 减震器 | 根 |  |  |  |  |
|
| 17 | 更换电瓶 | 电瓶 | 块 |  |  |  |  |
|
| 18 | 更换轮胎 | 轮胎 | 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代表人签字：** |
|  |  |  |  |  |  |  |